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
聯絡人：王怡文
聯絡電話：(02)8590-6275　分機：6275
傳真：
電子郵件：lc980915@mohw.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23日
發文字號：衛部顧字第11419617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A21000000I_1141961785_doc3_Attach1.pdf)

主旨：為請貴府督導轄內住宿式及含住宿式之綜合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落實於本部長照機構暨長照人員相關管理資訊系統住民登打住民資料，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系統之OG100中，已於「住民」頁籤新增「機構喘息住民紀錄」登打欄位，是以入住機構住民不論長住、短住或機構喘息者，均應如實登打入住機構日期與離開機構日期。

二、其中機構喘息之新入住個案部分，至遲應於114年7月1日起依前述說明辦理，爰請貴府轉知轄內機構並督導落實執行。

三、檢附操作說明1份，倘有操作疑義可逕洽本部長照機構暨長照人員相關管理資訊系統客服專線：02-7714-3958。

正本：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本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本部心理健康司(均含附件)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06/23 11:19:08